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三章第十二条之规定，确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7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在保证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传真形式审议表决，公司现有9名董事，参与此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名，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受让医疗器械产业公司股权及实施现金增资的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江苏天健华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外投资涉及的苏州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华辰评报字（2022）第0065号），采用资产基础法，在评估基准日2021年12月31日，医疗器械产业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76,168.08万元，评估价值78,547.75万元，评估增值2,379.67万元，增值率3.12%。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上述评估报告为依据，出资24,271.25万元受让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医疗器械产业公司30.90%股权；并按照1.12元/注册资本份额的价格，向医疗器械产业公司现金增资3.30亿元。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本次投资相关的后续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8票（关联董事王平回避表决），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受让医疗器械产业公司股权及实施现金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2年8月5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35）。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1日